

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广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该子公司已于近日完成注销登记，并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核准简易注销登记通知书》。

二、注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莞市广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1900574509615A

成立时间：2011年5月13日

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区华凯豪庭办公楼（活力中心）401号

法定代表人：肖辉娜

经营范围：环保能源产品设计、研发及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服

务及销售；销售；生物质燃料（不含成品油，应经许可的项目除外）；合同能源管理；货物及技术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注销子公司的原因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根据公司战略布局及规划，为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对该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注销后有利于公司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不会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未来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核准简易注销登记通知书》

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